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為北蘇拉威西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開發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

截至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i) 執行董事高登榜先生、王建超先生、吳斌先生、丁鋒先生、周波先生，及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棉之先生、戴國良先生及梁達光先生。

股票简称：海螺水泥

股票代码：600585

公告编号：临 2017-01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 关于为北苏拉威西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北苏拉威西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 100,000 万元人民币
- 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10,000 万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0
- 本公司：指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项目工程建设资金需要，北苏拉威西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北苏海螺”）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 10 年。为支持北苏海螺的项目建设，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3 日批准了关于本公司为北苏海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10 年，本公司此次为北苏海螺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北苏海螺是本公司在印度尼西亚北苏拉威西省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自龙，主要经营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目前尚处于项目建设期，其最近一期财务指标（未经审计）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58,339.23
负债总额	33,904.24
银行贷款总额	3,097.80
流动负债总额	13,404.25
资产净额	24,434.99
营业收入	323.13
净利润	-764.31

### 三、董事会意见

经本公司财务等专业部门评估，认为北苏海螺的贷款是因为项目建设的需要，贷款资金将全部用于北苏海螺的项目建设，北苏海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为此，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为北苏海螺的银行贷款提供全额担保。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1.77 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本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总额为 200.96 亿元人民币（其中含已批准但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133.17 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9.03%；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 0。

###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 2、北苏海螺营业执照复印件。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三日